

一、概述

本年报是根据临淄区信息产业办公室《关于做好201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编制工作的通知》（临信办发〔2012〕1号）要求，由临淄区审计局编制的2011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。全文包括概述、政府信息公开主动公开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依申请公开和不予公开情况、信息公开收费及减免情况、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、提起行政诉讼情况、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等，并附相关的说明和指标统计表。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，请联系：临淄区审计局，7555086。

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始终坚持以十七大和十七届四中、五中全会精神为指导，以科学发展观为统领，以构建和谐社会为主要目标，围绕服务保障发展的第一要务，积极促进全区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。根据区政府有关通知要求，及时、规范地开展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

（一）领导重视，机制健全。我局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局党组专门召开会议进行研究，并成立了局长任组长，分管副局长任副组长，各相关科室负责人为成员的政府信息公开领导小组，下设政府信息公开领导小组办公室。按照局党组领导、办公室牵头、科室各司其职的原则，研究部署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重点抓贯彻落实，起到了良好的推动作用。一是不断提高对推行政府信息公开重要意义的认识，把政府信息公开提高到促进和谐、增强动力的高度，坚持靠创新形式和方式抓政府信息公开，使全系统干部职工充分认识到政府信息公开密切党群关系、取得社会认可支持、推进审计事业发展的重要意义。二是不断明确推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时限，按照“合法、全面、准确、及时”的要求公开政府信息，并对已公开的政府信息发生变化或失效时，及时进行更新。三是不断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制度建设，对主动公开和依申请公开、政务公开评议、政务公开工作责任追究等工作制度在实践中进一步明确，进一步强化政务公开监督、考核、奖惩。

（二）切实做好相关工作。1、认真做好政府信息公开信息的编制，在网站及时公布并予以纸质保存，并按照规定及时上报区信息中心。2、安排专人管理局信息公开工作，及时更新，及时处理相关问题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截止2012年2月，我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三部分16条，分别是（一）机构概况信息3条。为机构概况1条，机构领导1条，内设机构1条。内设机构经济责任审计办公室、法制内审科、财政金融事业审计科、企业审计科、区政府投资专业审计局；（二）政策法规类信息10条。分别为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实施条例》、《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》、《山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办法》、《淄博市政府投资建设项目审计办法》《临淄区政府投融资审计办法》《关于加强全区村级经济责任审计监督工作的意见》《临淄区政府投融资建设项目审计办法实施细则》。（三）规划计划类信息3条。为年度计划2条，年度工作要点1条。

三、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我局2011年度依申请受理信息公开申请：无。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收费与减免情况

（一）政府信息公开事务的财政与实际支出情况：无。

（二）与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有关的费用支出：无。

（三）公民、法人和其他组织的收费情况：无。

五、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、提起行政诉讼情况

我局2011年度没有发生针对本部门有关政府信息公开事务的行政复议案件。

六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

我局2011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存在的主要问题：总体而言，政府信息公开条目数量偏少。

在以后的工作中一定注意及时、准确地在全区政府信息公开网站上公布较高数量和质量的政府信息，提高民众的认知度和认可度，不断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水平。

特此报告。

二〇一二年二月十四日